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Kunming Dianchi Water Treatment Co., Ltd.

昆明滇池水務股份有限公司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3768)

盈利警告

本公告乃由昆明滇池水務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13.09條及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IVA部之內幕消息條文(定義見上市規則)刊發。

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謹此知會本公司股東(「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根據對本集團截至202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未經審核綜合管理賬目進行的初步審閱及分析，本集團預期錄得(i)稅前利潤約人民幣61.9百萬元至人民幣69.8百萬元，與上年同期約人民幣157.8百萬元相比，將減少約人民幣95.9百萬元至人民幣88.0百萬元；及(ii)期內歸屬於本公司權益持有人的利潤約人民幣42.5百萬元至人民幣47.9百萬元，與上年同期約人民幣131.9百萬元相比，將減少約人民幣89.4百萬元至人民幣84.0百萬元。

有關利潤的減少主要由於本公司享受稅收政策的變化及稅收滯納金、折舊攤銷變動等綜合導致。近期，本公司收到主管稅務部門的通知，本公司不再符合享受免徵增值稅稅收優惠政策，開始時間為2025年1月1日起，根據相關稅收法律法規的規定，本公司將需要補繳2025年1月1日起至2026年6月30日止期間的增值稅稅款約人民幣20.3百萬元(需要補繳的增值稅稅款最終以主管稅務部門的核定為準)。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第8號—會計政策、會計估計變更和錯誤》相關規定，補繳增值稅事項不屬於前期會計差錯，不涉及前期財務數據追溯調整。上述變動的相關款項將計入本公司2026年度當期損益。

本公司仍在敲定202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未經審核綜合財務業績，本公告所載資料僅基於對本集團未經審核管理賬目及目前所得資料而進行的初步評估作出，並未經本公司核數師審核或審閱，最終或有可能作出修訂及調整。

有關本集團截至202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財務資料及表現的進一步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截至202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之中期業績公告，有關公告預期於2026年8月底之前刊發。

本公司股東及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證券時，務請審慎行事。

承董事會命
昆明滇池水務股份有限公司
穆勇
董事長兼執行董事

中國，昆明，2026年7月31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包括執行董事穆勇先生、馬碩先生及連照菊女士；非執行董事丁恒女士、成怡靜女士及高媛女士；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查貴良先生、付繼芳女士及陳浩華博士。